



正本

报告编号: WYHJ202309040



202309040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废水检测

委托单位: 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 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3年9月12日

山东惟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

废 水 检 验 报 告

委托单位	山东富伦钢铁有限公司		检测目的	废水检测
联系人	许庆进		联系电话	15163201111
采样日期	2023	年 8 月 2 日	检测日期	2023
	2023	年 8 月 8 日		2023
	2023	年 8 月 16 日		2023
	2023	年 8 月 21 日		2023
	2023	年 8 月 31 日		2023
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及仪器	检测项目	依据	设备名称	
	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	Quintix 100	悬浮物测定仪
	石油类	HJ 637-2018	MI 6	红外测油仪
	pH 值	HJ 1147-2020	DZB-71	便携式 pH 计
	氨氮	HJ 535-2009	TU-18	10D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
	化学需氧量	HJ 828-2017	ST106B1	智能 COD 测定仪
	总氮	HJ 636-2012	TU-18	10D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
	总磷	GB/T 11893-1989	TU-18	10D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
	五日生化需氧量	HJ 505-2009	LRH-250-1B	恒温生化培养箱
	挥发酚	HJ 503-2009	JPBJ-60	便携式挥发酚测定仪
	氰化物	HJ 484-2009	TU-18	10D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
	硫化物	HJ 1226-2021	TU-18	10D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
	苯	HJ 1067-2019	G1010C	气相色谱仪

废水检测分析报告

检测结果	采样日期	采样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
		地点		单位	标准
检测结果	2023.08.02	焦化厂 化污水外 排出口	WS20230802-025	悬浮物	0
				石油类	0
				PH值	6.63
				氨氮	6.3
				化学需氧量	0.63
				总氮	16
	2023.08.08	焦化厂 化污水外 排出口	WS20230802-025、 016	总磷	18.3
				五日生化需氧量	0.66
				挥发酚	4.5
			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0.01
				氯化物	0.01
				苯	0.01
2023.08.16	焦化厂 化污水外 排出口	WS20230808-027	PH值	7.2	
			氨氮	7.2	
			化学需氧量	0.63	
			总氮	16	
			总磷	20.1	
			PH值	6.9	
2023.08.16	焦化厂 化污水外 排出口	WS20230816-008	氨氮	7.5	
			化学需氧量	0.76	
			总氮	15	
			总磷	23.0	
			PH值	6.93	
			氨氮	7.5	

废 水 检 测 报 告

	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
检测 结果	2023.08.21	焦化污水处 理排放口	无色、无味、 无浮油	WS20230821-02
	2023.08.31	焦化污水处 理排放口	无色、无味、 无浮油	WS20230831-01
备注	检出限+L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			
检测 结论	检测结果不予评价			
以下空白				

报告编写:

李传刚

审

核:

孙平

登

告

pH

氨

4

化学

总

总

pH

氨

0


化学

总

总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、标记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须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单位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6、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未经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地 址：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大桥北路北首

邮 编：271100

电 话：0531-76260279

传 真：0531-76260279

